

雲林縣臨時 A 個管員資格檢核表

112.09.08修訂

壹、資格

項次	資格	所需長期照顧服務年限(長照服務相關工作經驗者)
☐ 1-1	師級以上醫事人員、社會工作師	具一年以上
☐ 1-2	碩士以上學校老人照顧及公共衛生相關科、系、所畢業。	
☐ 2-1	專科以上學校醫事人員相關科、系所畢業或公共衛生、醫務管理、社會工作、老人照顧或長期照顧等相關科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、科畢業。	具二年以上
☐ 2-2	具社會工作師應考資格。	
☐ 3-1	領有照顧服務員技術士證。	具三年以上
☐ 3-2	高中職護理或老人照顧相關科系畢業者。	
☐ 3-3	領有專門職業證書，包括護士、藥劑士、職能治療生、物理治療生等。	

貳、長照經驗

項次	長照工作經驗	年資
☐ 1-1	護理機構(一般護理之家、精神護理之家、居家護理機構，不含產後護理之家)、老人福利機構、身心障礙機構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榮譽國民之家。	____年____月
☐ 1-2	長期照顧服務機構(係指依長期照顧服務法施行後，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許可之提供居家式、社區式、機構住宿式服務及綜合式服務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。)	____年____月
☐ 1-3	長期照顧服務法施行前，接受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補助或委託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之居家服務、日間照顧、家庭托顧、小規模多機能服務、團體家屋、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評估、社區及居家復健、居家護理、喘息服務。	____年____月
☐ 1-4	接受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特約辦理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之專業服務、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評估、喘息服務。	____年____月
☐ 2-1	「銜接長照2.0出院準備友善醫院獎勵計畫」、「復能多元服務試辦計畫」執行長照服務需求評估、照顧計畫擬定及轉介服務。	____年____月

雲林縣臨時 A 個管員資格檢核表

112.09.08修訂

項次		長照工作經驗	年資
☐	2-2	曾加入「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」之醫師。	____年____月
☐	2-3	從事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之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個案管理服務。	____年____月
☐	2-4	從事失智照護服務計畫之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個案管理服務。	____年____月
☐	2-5	於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「全民健康保險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」、「全民健康保險居家醫療照護整合性計畫」從事整合型照護等直接服務。	____年____月
☐	2-6	任職於各縣(市)設置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及分站，且執行長照需要評估與服務管理之照顧管理專員或照顧管理督導。	____年____月
☐	3-1	專案認定(表1)	____年____月
合計長照工作經驗			____年____月

表1、本縣專案認定開放認列表

項次	計畫/服務單位	職稱(具備長照工作經驗一年以上)	服務對象	工作內容
☐	醫院病房	1. 師級醫事人員(護理師、營養師、物理治療師、職能治療師) 2. 社工師	依據長期照顧服務法第3條所訂身心失能者或其家庭照顧者	評估、轉介協調與整合多元服務資源
☐	輔具暨生活重建中心	1. 輔具評估人員 2. 職能治療師 3. 物理治療師 4. 社工師		
☐	身心障礙者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务	社工師		
☐	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	社工師		
☐	社會安全網： 1. 脆弱家庭(個案管理員) 2. 心理衛生中心(個案管理員)	社工師		

※備註：

1. 請自行勾選及檢視上述資料是否備齊。
2. 影本文件請加蓋與正本相符及機構大小章/私章。
3. 依據衛生福利部111年6月16日衛部顧字第1111961385號函，開放由各縣市政府專案認定。